

## 苏黎世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附加禁用或宣布为不安全产品或成分责任免除条款

兹同意并确认以下条款将加入主险条款第一章【承保范围】第一条“身体伤害”及“财产损失”的责任第2项责任免除条款：

1. 任何记名被保险人知悉或应当知悉其被承保区域内被政府部门禁用或宣布为不安全的产品。
2. 任何含有被相关政府部门（包括但不限于 **USFDA** (美国食品与药品管理局)、**CFIA**(加拿大食品检验局)、**EMA** (欧洲药品局)、**EFSA**(欧洲食品安全局)、**TGA**(澳大利亚医药管理局)等) 或相关法律法规认定为禁用或警示消费者为不安全成分的产品。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